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9-30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办理完成股份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通知：京源科技以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含 2.4 亿元），实际数额以最终发行备案的实际债券总额为准，债券期限为发行首日起不超过 3 年（含 3 年），京源科技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900 万股（包括股份信托登记期间产生的孳息）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并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次债券持有人完成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次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2019 年 4 月 11 日，京源科技已将持有的公司股份 3,900 万股登记在“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受托管理人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信托登记期限为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存续期。股份信托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京源科技持有公司 129,932,1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4%，本次股份信托登记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2%，占公司总股本的 7.25%。

公司将密切关注京源科技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对京源科技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等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1 日